

##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3 年 3 月 31 日上午 11:00 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以邮件、电话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海河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冯嫔女士、证券事务代表田琳女士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审议并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2年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2年年度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4月2日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《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4月2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公司2012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48,956,921.81元，比上年增长130,302,905.83元，增长率为25.12%。全年实现利润总额98,523,417.50元，比上年增长10,934,808.43元，增长率为12.48%。全年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81,686,202.93元。全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1.38%，比上年减少9.87%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净资产增加所致。全年基本每股收益0.71元，上年同期0.80元，比上年同期每股减少0.09元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，公司（母公司）2012年末可供分配利润162,496,139.67元，可供转增资本386,008,870.00元。公司将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4,43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22,886,000.00元；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，共计转增57,215,000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71,645,000股；本次分配不送红股。剩余未分配利润139,610,139.67元滚存至下一年，转增后剩余资本公积328,793,870.00元。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实施上述利润分配预案，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并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，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；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对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、保护投资者的合

法权益、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。

《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及《监事会对〈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意见》详见2013年4月2日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及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众会字(2013)第1363号《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4月2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众华沪银”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在2012年度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认真履行职责，较好的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，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。同意继续聘请众华沪银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(2013-2015年)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制定的《未来三年（2013-2015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特

别重视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理要求和建议；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及未来的生产经营、发展所处阶段等因素；能实现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实际及可持续发展。该规划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也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有关要求。

《未来三年(2013-2015年)股东回报规划》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4月2日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上述议案均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